

湖北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湖北省工艺美术协会

关于举办 2023 年“湖北工匠杯”技能大赛 ——第三届全国工业设计大赛湖北省选拔赛 暨室内装饰、包装设计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技能中国行动”实施方案》工作部署和深入实施湖北“技兴荆楚”工程，充分发挥职业技能竞赛示范引领作用，促进我省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并选拔优秀选手参加第三届全国工业设计职业技能大赛，根据《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湖北工匠杯”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精神，省工艺美术协会、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决定联合主办 2023 年“湖北工匠杯”技能大赛——第三届全国工业设计大赛湖北省选拔赛暨装饰设计职业技能竞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实施

本次大赛由省工艺美术协会、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联合主办，中国地质大学（武汉）、武汉职业技术学院、湖北轻

工职业技术学院、湖北生态职业技术学院、武昌职业学院承办。为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竞赛组委会（附件1），负责此次竞赛的组织领导工作，下设办公室、监督仲裁组、裁判评判组、技术保障组等赛事工作机构。

二、比赛项目、标准及内容

（一）比赛项目。设首饰设计师、家具设计师、陶瓷产品设计师、鞋类设计师、包装设计师和室内装饰设计师6个赛项，其中家具设计师和陶瓷产品设计师职工组和学生组均为单人赛，首饰设计师职工组为双人赛，学生组为单人赛，鞋类设计师职工组和学生组均为三人赛。按赛项分别设职工组和学生组两个组别。

（二）竞赛标准及内容。根据相关职业（工种）国家职业技能高级工（三级）标准，按照第三届全国工业设计职业技能大赛要求，结合世界技能大赛命题方法和考核内容，由竞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制定技术规则和技术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各项目技术工作文件（经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审定后下发）。

三、比赛安排

本次竞赛分赛区进行，各赛区比赛项目安排见附件，具体比赛时间和地点由各赛区承办单位根据实际另行通知。

四、参赛对象及报名方式

（一）参赛对象

凡从事相关工作的企（事）业单位职工、自由职业者及相关专业全日制在籍学生，均可报名参加相应赛项和组别的竞赛。

具有全日制学籍在校创业学生不得以职工身份参赛。

（二）报名组队

1. 以院校或企业为单位组队报名参赛，每个参赛单位每个项目参赛选手（队）不得超过3支。团队赛同一参赛队选手须为同校或同企业选手，不得跨校、跨单位组队。

2. 各参赛单位可根据参赛项目推荐1名具有相关职业（工种）高级技师职业资格（技能）等级、考评员或副高及以上职称的专家作为裁判候选人，参加培训合格后，经竞赛组委会根据比赛需求以抽签方式确定正式裁判人员。

（三）报名方式

参赛单位需在10月15日之前，登录湖北省职业技能竞赛报名系统（www.hbskills.org.cn，联系人：闵燕，联系电话：027-88389299、15377000376）填报相关人员信息。

五、奖励办法

（一）对获得各职业（工种）决赛职工组第1名的选手，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核准后，授予“湖北省技术能手”荣誉。

（二）对获得各职业（工种）决赛前8名的选手（队），符合人社部相关规定的，按程序晋升高级工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已具有高级工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的，可晋升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

（三）按照参赛选手人数的10%、15%、20%分别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由竞赛组委会颁发证书。

(四)根据第三届全国工业设计技能职业技能大赛名额分配和要求,按名次成绩择优推荐参加国赛,因故无法参加的,顺次替补参赛。

六、有关要求

(一)各地、各单位要切实重视,坚持“以赛选才、以赛竞才”原则,动员辖区内的企业、院校组织相关符合条件的人员参赛。

(二)各地、各单位要加强宣传,运用全媒体平台,采取多种方式开展宣传活动,全面展示选手奋勇拼搏、争创佳绩的精神风貌,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

(三)大赛不收取任何参赛费用,所有人员食宿、交通费用由派出单位承担。

七、联系方式

省工业美术协会

联系人:吴志芳

联系电话:027-50656702

附件:全国第三届全国工业设计大赛湖北省选拔赛暨装饰设计职业技能竞赛分赛区安排表

湖北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湖北省工艺美术协会

2023年9月27日

附件

**全国第三届全国工业设计大赛湖北省选拔赛
暨装饰设计职业技能竞赛分赛区安排表**

序号	赛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	首饰设计师	戴 翔	13396051812
2	家具设计师	张 莹	18971220933
3	陶瓷产品设计师	余关涛	13995662595
4	鞋类设计师	吴志芳	15327249013
5	包装设计师	尹 燕	15307159699
6	室内装饰设计师	程晓薇	15907165462